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吉林制药 公告编号:2010-030

# 2009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长赵友永先生、总经理张守斌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英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女士郑重声明:保证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 | |
|---|---|
| 股票简称 | 吉林制药 |
| 股票代码 | 000545 |
| 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注册地址 | 吉林市长春路99号 |
|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 132012 |
| 办公地址 | 吉林市经济开发区人达街9号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132115 |
|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 |
| 电子信箱 | JLZYGF@tom.com |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罗国建 | |
| 联系地址 | 吉林市经济开发区人达街9号 | |
| 电话 | 0432-63398722 | |
| 传真 | 0432-63398756 | |
| 电子信箱 | JLZYD@public.jl.jl.cn | |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2009年 | 2008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年 |
|---|---|---|---|---|
| 营业总收入 | 94,074,172.88 | 136,398,118.77 | -31.03% | 22,800,858.62 |
| 利润总额 | -15,648,626.78 | 3,322,154.16 | -571.04% | 18,788,901.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648,448.47 | 3,322,909.91 | -570.93% | 18,789,893.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8,574,357.31 | 3,908,435.73 | -831.09% | 2,538,044.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550,400.37 | 33,474,680.16 | -203.21% | 12,966,979.76 |
| | 2009年末 | 2008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年末 |
| 总资产 | 238,653,258.37 | 353,318,884.15 | -32.45% | 346,111,060.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8,599,854.12 | 24,248,302.59 | -64.53% | 20,925,392.68 |
| 股本 | 158,243,632.00 | 158,243,632.00 | 0.00% | 158,243,632.00 |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 2009年 | 2008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年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02 | -600.00% | 0.1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02 | -600.00% | 0.1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02 | -1,000.00% | 0.0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5.28% | 14.71% | -109.99% | 162.9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1.67% | 17.30% | -188.97% | 22.01%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22 | 0.21 | -204.76% | 0.0819 |
| | 2009年末 | 2008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年末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0.05 | 0.15 | -66.67% | 0.132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金额 |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6,502,086.47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72,365.02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596,187.39 | |
| 合计 | 12,925,908.84 | -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47,629,889 | 30.10% | | | | | | | 47,629,889 | 30.10%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47,629,889 | 30.10% | | | | | | | 47,629,889 | 30.1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47,629,889 | 30.10% | | | | | | | 47,629,889 | 30.1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 5、高管股份 | | |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110,613,743 | 69.90% | | | | | | | 110,613,743 | 69.90% |
| 1、人民币普通股 | 110,613,743 | 69.90% | | | | | | | 110,613,743 | 69.90%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158,243,632 | 100.00% | | | | | | | 158,243,632 | 100.00% |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年初限售股数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 年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0,362,500 | 0 | 0 | 40,362,500 | 履行股改承诺 | 20090728 |
| 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 | 5,397,389 | 0 | 0 | 5,397,389 | 履行股改承诺 | 20090728 |
| 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 | 1,320,000 | 0 | 0 | 1,320,000 | 履行股改承诺 | 20070728 |
|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东四营业部 | 550,000 | 0 | 0 | 550,000 | 履行股改承诺 | 20070728 |
| 合计 | 47,629,889 | 0 | 0 | 47,629,889 | - |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 | | | | | 32,052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51% | 40,362,500 | 40,362,500 | 40,362,500 |
| 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41% | 5,397,389 | 5,397,389 | 0 |
| 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3% | 1,320,000 | 1,320,000 | 0 |
| 哈泽宁 | 境内自然人 | 0.56% | 890,000 | | |
| 丁元龙 | 境内自然人 | 0.52% | 821,571 | | |
| 邵继汤 | 境内自然人 | 0.44% | 697,280 | | |
| 李凤春 | 境内自然人 | 0.36% | 565,100 | | |
| 王 伟 | 境内自然人 | 0.35% | 560,000 | | |
|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东四营业部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5% | 550,000 | 550,000 | 0 |
| 张连华 | 境内自然人 | 0.34% | 538,147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股份种类 | | |
| 哈泽宁 | 890,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丁元龙 | 821,571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邵继汤 | 697,28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李凤春 | 565,1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王 伟 | 560,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张连华 | 538,147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赵建甫 | 508,14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石玉英 | 477,089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宫云波 | 450,01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孙向荣 | 450,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未发现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守斌,成立日期2000年11月7日,注册资本9822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中西药制剂生产销售(含剂、丸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张守斌。张守斌,男,中国国籍,未取得其它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现任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金泉宝山生物工程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经理。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张守斌先生。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年初持股数 | 年末持股数 | 变动原因 |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
|---|---|---|---|---|---|---|---|---|---|---|
| 张守斌 | 董事长 总经理 | 男 | 55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6 | 否 |
| 孙洪武 | 董事 | 男 | 44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4.8 | 否 |
| 匡文 | 董事 | 男 | 54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4.8 | 否 |
| 徐铁君 | 独立董事 | 男 | 56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2 | 否 |
| 张立 | 独立董事 | 女 | 48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2 | 否 |
| 马旭东 | 监事会召集人 | 男 | 39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4.2 | 否 |
| 戴伟 | 监事 | 男 | 44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1.56 | 否 |
| 张大翼 | 监事 | 男 | 46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1.8 | 否 |
| 刘英 | 财务总监 | 女 | 35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4.2 | 否 |
| 罗国建 | 董事会秘书 | 男 | 37 | 2006年12月28日 | 2009年12月28日 | 0 | 0 | | 3 | 否 |
| 合计 | - | - | - | - | - | 0 | 0 | - | 34.36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董事姓名 | 具体职务 | 应出席次数 | 现场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张守斌 | 董事长总经理 | 8 | 2 | 6 | 0 | 0 | 否 |
| 孙洪武 | 董事 | 8 | 2 | 6 | 0 | 0 | 否 |
| 匡文 | 董事副总经理 | 8 | 2 | 6 | 0 | 0 | 否 |
| 徐铁君 | 独立董事 | 8 | 2 | 6 | 0 | 0 | 否 |
| 张立 | 独立董事 | 8 | 2 | 6 | 0 | 0 | 否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 |
|---|
| 无。 |

| | |
|---|---|
|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8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2 |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6 |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0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基本来源于公司化学原料药及中西药制剂的销售收入,营业利润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2009年度随着国家不断深化医疗体制改革、对部分药品多次调控价格、反商业贿赂行动进一步开展、全面规范和整顿药品市场秩序等一系列政策的落实,同时伴随着全球金融危机的后继影响,国内外经济发展的不确定因素进一步复杂化、多样化,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的经营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在此形势下,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在逆境中求发展,强化工作流程控制、外拓市场、内抓管理,使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07.42万元,较前一报告期营业收入13639.81万元,下降31.03%;实现净利润-1564.86万元较前一报告期净利润332.22万元,下降571.04%(注:要系由于公司化工原料药销售下降和公司异地搬迁发生停工损失)。2009年4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实际持有的吉林省恒和维康药业有限公司99.9%股权以1200万元价格转让给自然人石立更,有关事项详见200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D2版公司公告。报告期内,上述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将吉林省恒和维康药业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2009年5月公司开始进行实施整体异地搬迁新建,有关事项详见2009年5月8日《证券时报》B24版公司公告。截止报告日,整体异地搬迁新建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办公地已正式迁至吉林市经济开发区人达街9号,公司主要生产车间已于2010年1月3日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或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医药化工 | 9,406.68 | 4,973.76 | 47.13% | -30.83% | -32.54% | 1.34%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化工原料药 | 2,064.70 | 2,165.03 | -4.86% | -49.83% | -41.25% | -15.31% |
| 制剂成品药 | 7,341.98 | 2,808.73 | 61.74% | -22.59% | -23.82% | 0.62% |
| 合计 | 9,406.68 | 4,973.76 | 47.13% | -30.83% | -32.54% | 1.34% |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 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 东北地区 | 2,872.42 | -38.10% |
| 华北地区 | 779.46 | -58.51% |
| 华东地区 | 2,976.16 | 10.24% |
| 西南地区 | 782.10 | -24.12% |
| 其他地区 | 1,996.54 | -9.34% |
| 合计 | 9,406.68 | -30.83% |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
|---|
|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1564.86万元,资本公积金期末余额3319.61万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亏损,无利润分配,同时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以上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 分红年度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年度可分配利润 |
|---|---|---|---|---|
| 2008年 | 0.00 | 3,322,909.91 | 0.00% | -167,999,485.88 |
| 2007年 | 0.00 | 18,789,893.94 | 0.00% | -171,322,395.79 |
| 2006年 | 0.00 | -35,816,720.03 | 0.00% | -190,112,289.73 |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 | | 0.00% |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交易对方 |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 出售日 | 交易价格 |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 出售产生的损益 | 是否为关联交易 | 定价原则 |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
|---|---|---|---|---|---|---|---|---|---|---|
| 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土地、房屋 | 2009年5月7日 | 13,500.00 | 1,437.51 | 1,437.51 | 否 | 协议定价 | 否 | 否 | 不适用 |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 |
|---|
| 无。 |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 |
|---|---|---|---|---|
|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0 | 0.00% | 34.88 | 100.00% |
| 合计 | 0 | 0.00% | 34.88 | 100.00% |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00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 |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 |
|---|---|---|---|---|
| | 发生额 | 余额 | 发生额 | 余额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0 | 0 | 3,202.25 | 492.94 |
| 合计 | 0 | 0 | 3,202.25 | 492.94 |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0.00万元,余额0.00万元。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项 | 承诺人 | 承诺内容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三年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此后二十四个月内,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6.00元(如吉林制药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或股票分红方案、配股等,减持价格限制标准做相应除权调整)。金泉集团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金泉集团将卖出资金划入本公司帐户归本公司所有。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同时承诺为吉林制药非流通股股东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和华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东四营业部垫付对价股份,另外,如果金泉集团无法解决股份用于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向流通股股东送股,公司将代其垫付相应股份。 | 完全履行 |
| 股份限售承诺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在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三年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此后二十四个月内,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6.00元(如吉林制药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或股票分红方案、配股等,减持价格限制标准做相应除权调整)。金泉集团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金泉集团将卖出资金划入本公司帐户归本公司所有。 | 完全履行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无 | 无 | 无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无 | 无 | 无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 无 | 无 | 无 |
|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无 | 无 | 无 |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 小计 | | |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 小计 | |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
| 小计 | |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 小计 | | |
| 5.其他 | |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 小计 | | |
| 合计 | 0.00 | 0.00 |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二〇〇九年,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行为,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了法定的职责。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分别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9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公司监事会2008年工作报告;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对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对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对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对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09年度,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以及廉洁自律情况,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所有经审核的材料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及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最近三年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以前募集资金延续到本年度使用。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下述事项外无其他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发生。

2009年4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实际持有的吉林省恒和维康药业有限公司99.9%股权以1200万元价格转让给自然人石立更,有关事项详见200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D2版公司公告。报告期内,上述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将吉林省恒和维康药业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09年5月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09年5月29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拆迁补偿新建协议,主要约定事项如下:公司同意将位于吉林市长春路99号,面积为7.8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建筑面积为5.3万平方米)转让给大江房地产公司用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后者支付给公司搬迁补偿安置资金1.35亿人民币。大江房地产公司取得该项目用地使用权并支付全部补偿金后,用于房地产开发所带来的任何收益,公司均不再享有。同时,在房地产开发中发生的任何责任均与公司无关。在债权银行监督下,大江房地产公司以人民币现金9700万元支付到甲方的银行帐户,同时,甲方将该笔资金即时分别偿还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贷款7800万元、偿还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行贷款1570万元、偿还在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贷款330万元。其余款项在扣除大江房地产公司在协议签署前已支付给公司的170万元和协议签署后15日内支付的9700万元后,拆迁补偿费余额3630万元由大江房地产公司用于公司在吉林经济开发区医药化工园区新生产基地施工项目支出,工程竣工验收后,以工程决算书为准形成的固定资产价值支付。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有关协议及规划开始并实施整体异地搬迁新建,截止报告日,整体异地搬迁新建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办公地已正式迁至吉林市经济开发区人达街9号,公司主要生产车间已于2010年1月3日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上述有关事项详见2009年5月8日《证券时报》B24版公司公告及2010年1月6日《证券时报》B11版公司公告。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2588 | 2009年11月27日 | 2010年10月15日 | 否 |
|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2800 | 2009年12月30日 | 2010年12月11日 | 否 |

(2)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药前处理提取委托加工批件(编号2007035),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药前处理提取委托加工合同,委托第一大股东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公司提供的原材料、生产工艺及相关质量标准进行中药前处理和提取,公司按实际委托加工产量支付加工费。委托加工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 支付委托加工费 | 348,798.15 | 266,824.00 |
| 欠付委托加工费 | | 96,611.00 |
| 合 计 | 348,798.15 | 363,435.00 |

除上述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6、公司监事会认为,2009年度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下转D36版)

证券简称:吉林制药 证券代码:000545 公告编号:2010-031

##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0年3月27日以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按照会议通知的时间与地点于2010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期半天。会议应到董事五人,亲自出席五人(赵友永先生、张柏龙先生、孙洪武先生、罗绍德先生、孔小文女士),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公司财务部关于2010年向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的请示报告(内容详见附件)(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财务部关于公司2009年度计提(核销)各项资产减值损失的请示报告(内容详见附件)(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董事会2009年工作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09年财务决算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2009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09年无利润分配,同时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7、成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成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赵友永先生、张柏龙先生、罗绍德先生组成,赵友永先生任委员会召集人。

(2)成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罗绍德先生、孔小文女士、赵友永先生组成,罗绍德先生任委员会召集人。

(3)成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孔小文女士、罗绍德先生、张柏龙先生组成,孔小文女士任委员会召集人。

(4)成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罗绍德先生、孔小文女士、张柏龙先生组成,罗绍德先生任委员会召集人。

8、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决议(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如实反映了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9、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09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如实反映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所开展的200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安排合理、高效有序、科学规范,并有效实施了信息控制及保密工作,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的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表示肯定和满意。

10、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独立董事2009年述职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修改《公司章程》(内容详见附件)(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召开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1、2、3、4、5、6、14项需提交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七日

附件: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关于2010年向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的请示报告**

公司董事会:

根据公司财务运行状况,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截止2010年4月6日,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向公司提供资金共计人民币1.47亿元,其中用于偿还公司银行借款10718万元,其余用于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支出和补充生产流动资金。现提请董事会审议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特此报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2010年4月7日

附件: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关于公司2009年度计提(核销)各项资产减值损失的请示报告**

公司董事会:

根据公司财务核算的实际情况,现就2009年度计提(核销)各项减值损失事项请示报告如下:

一、根据《药品生产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财务部门会同仓储部门于资产负债表日经过实物盘点,存货产成品中超过有效期限的药品已经市药监局审核和现场监督,予以报废销毁处理,核销金额2219093.06元(明细附后),将已报废的库存中草药(已计提减值准备)合计金额1150503.52元(明细附后)与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核销,并根据市场售价低于生产成本部分计提存货(在产品)跌价准备金393204.26元(明细附后)。

二、鉴于公司投资单位吉林省国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比例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比例1%),投资发生已超过10年以上,公司多年来已无法与该公司取得任何联系,且该公司工商登记资料无法查询,公司财务于资产负债表日将长期股权投资方吉林省国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成本50万元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三、根据公司财务核算实际情况,公司财务部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金13948399.71元,同时经公司在工商登记机关查询并确认有11家与公司有往来记录公司(名单及工商查询记录附后)已被吊销了营业执照,该往来按帐龄划分已五年以上并已按100%计提坏帐准备金26544045.07元,该坏帐准备金予与该往来款项转销。

特此报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2010年4月7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正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特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

由原:

第五条 公司住所:吉林省吉林市长春路99号

邮政编码:132012

修改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吉林省吉林市经济开发区人达街9号

邮政编码:132115

二、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由原: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片剂、硬胶囊剂、丸剂(糖丸)、散剂、口服溶液剂、合剂(含口服液)、栓剂、颗粒剂、原料药(可司匹林、甲氧苄啶、结晶磺胺、齐墩果酸、羟甲香豆素、氨基比林、苯妥英钠、磺胺脒、磷酸苯丙哌林、双氯芬酸钠、水杨酸、盐酸二甲双胍、藻酸双酸钠、哌西替柳、格列喹酮、盐酸黄酮哌酯、佐匹克隆、三水杨酸胆碱镁、盐酸马林胍、三唑仑、卡巴匹林钙、安乃近、谷维素);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生产、批发、零售

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片剂、硬胶囊剂、丸剂(糖丸)、散剂、口服溶液剂、合剂(含口服液)、栓剂、颗粒剂、原料药(可司匹林、甲氧苄啶、结晶磺胺、齐墩果酸、羟甲香豆素、氨基比林、苯妥英钠、磺胺脒、磷酸苯丙哌林、双氯芬酸钠、水杨酸、盐酸二甲双胍、藻酸双酸钠、哌西替柳、格列喹酮、盐酸黄酮哌酯、佐匹克隆、三水杨酸胆碱镁、盐酸马林胍、三唑仑、卡巴匹林钙、安乃近、谷维素);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生产、批发、零售;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经营、投资

证券简称:吉林制药 证券代码:000545 公告编号:2010-032

##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期半天。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全部亲自出席(杨国华先生、陈伶俐女士、陈志勇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公司监事会2009年工作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对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目前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监管机构的指导建议,并结合公司